

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受理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自行纳税申报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15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7\\_A8\\_8E\\_E5\\_c80\\_31590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5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A8_8E_E5_c80_315905.htm)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受理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自行纳税申报工作的通知(国税发[2006]164号)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、地方税务局：为贯彻落实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《个人所得税自行纳税申报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办法），现就做好受理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自行纳税申报工作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一、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充分认识做好自行纳税申报工作的重要意义 纳税人自行纳税申报是我国个人所得税的一种征收方式，也是世界各国的通常做法。扩大个人自行纳税申报范围，是2005年我国个人所得税法修订的一项重要内容。修订后的税法增加了“年所得12万元以上”以及“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情形”的纳税人须自行向税务机关进行申报的内容。扩大个人自行纳税申报范围后，有利于培养纳税人诚信纳税意识，明确纳税人的法律责任，提高税法遵从度；有利于税务机关加强税源管理，加大对高收入者的调节力度；有利于加强分析比对，进一步推进个人所得税的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；有利于为下一步向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税制过渡创造条件、积累经验。扩大个人自行纳税申报范围，既是一项全新的工作，又涉及广大纳税人的切身利益。对税务机关而言，从人力、管理、技术、设备等方面都提出了新的要求。因此，各级税务机关要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、落实科学发展观、优化纳税服务、提高公民纳

税意识以及强化税收征管的高度，充分认识做好个人所得税纳税人自行纳税申报管理工作的重要性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高度重视。二、加强领导，完善措施，积极稳妥地推进自行纳税申报工作 个人所得税的自行纳税申报政策性强，要求很高，操作复杂，工作量大。特别是扩大自行纳税申报范围，增加了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的年度自行纳税申报的规定，对做好自行纳税申报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。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的年度自行纳税申报，是在现行分项税制基础上的综合申报，与原有的自行纳税申报在性质、内容和形式上有所不同，既有各自的侧重点，又有所交叉，因此，要正确处理好两种自行纳税申报之间的关系，对两种不同性质的纳税申报，分别采取有针对性的不同措施。目前，应重点做好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的年度自行纳税申报工作，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。对2007年开始接受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的自行纳税申报工作，要认真分析接受纳税申报的各个环节需要做好的工作，预计可能发生的问题和困难，提出应对问题和困难的预案措施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积极稳妥地推进工作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